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各位股东：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洋能源”或“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一项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议案一、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工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拟将已完工募集资金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等收入）第一期非公开发行项目 69,615,910.25 元、第二期非公开发行项目 26,903,189.25 元和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 56,417,213.13 元合计 152,936,312.63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规则规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临 2018-84）。

该议案已经 2018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